

#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二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规范公司运作，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公司各项工作的进展。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1年，全球经济发展趋势逐渐向好，油气需求逐步增强，国际油价呈现震荡上升态势，有助于带动油服行业景气度回升。但对于其下游油服设备制造企业而言，在全球新冠疫情持续、国际油气行业波动以及能源行业加速转型的多重因素影响下，国际石油公司对于油气勘探开发投入依然保持审慎，行业竞争依旧激烈。此外，受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在成本端仍面临较大挑战。

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为44.58亿元，同比下降13.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4.13亿元，同比下降20.64%。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34亿元，同比上升24.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8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煤炭及矿粉的采购价格大幅上涨，主要子公司寿光懋隆及寿光宝隆停产检修，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相关生产成本、采购成本增加，同时停产造成相关成本费用增加；报告期末，公司对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根据相关规定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825.45万元。

### 二、公司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1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 1、关于董事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均能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报告期内共召开9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29项。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

要求规范运作，召开的会议合法、有效。

## 2、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已建立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享有其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4次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权力履行义务。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 3、董事会下设的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董事会所制定工作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根据《公司章程》，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报告期内，董事会充分发挥了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战略委员会就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问题开展研讨；审核委员会参与了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把关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机制实施发挥了积极作用；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事项进行讨论，积极参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及选举工作。

## 4、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 (1)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独立董事全部出席；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2)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关于信息披露

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相关文件共计 120 余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财务资助、股东增持、董监事换届选举等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从规范法人治理、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地位和形象、为公司广大股东服务的角度出发，不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要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接听股东电话、发送邮件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了有效沟通，与公司股东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到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通过全景网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线上与投资者进行互动、沟通；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参加山东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积极与广大投资者在线交流，及时回复投资者的提问。公司在官方网站和巨潮资讯网上公示了公司住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便于投资者通过上述途径与公司沟通；充分利用投资者专线、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实地调研等渠道和方式，与投资者积极互动，听取投资者的声音，耐心解答投资者的问题，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并将投资者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构建投资者与公司沟通的桥梁。

### 四、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思路

2022 年，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高效决策，积极应对市场经济变化和挑战，为全面实现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创造良好业绩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

#### 1、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各项职权，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夯实管理层责任，深入推进运营管理，推动企业节本增效，实现企业稳健发展。

#### 2、保持高效运作，完善决策机制

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将继续依法履行职责，通过参加或列席相关会议、专题调研、实地考察和报表资料等方式，主动了解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评估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全面掌握企业运作情况，适时给予专业而可行的建议或意见。

#### 3、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机构，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不断提升董事履职能力，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 4、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和方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 5、重视并做好董监高履职培训

严格遵守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要求，认真完成公司年度培训任务，做好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后续培训、信息披露及财务知识等业务培训等；做好公司内部规范运作培训，不断加强各单位、各级管理人员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切实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